

股票代码:000758 股票名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06-02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获得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6年5月23日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资产权[2006]580号《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文件。文件主要内容为:“根据你公司报送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此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58,080万股,其中:中国有色金属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19365.1875万股,占总股本的33.34%,该股份具有流通权。”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06-027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色股份”)分别于2006年4月24日、2006年5月10日和2006年5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沟通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和《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第一次提示性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发布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5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06年5月25日、5月26日和5月29日每交易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上午9:00至5月2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相关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19日(星期五)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复兴路戊十二号恩菲科技大厦五层大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董事会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提示公告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召开会议的提示公告,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2006年5月22日和2006年5月25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6年5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公告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的相关人员;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日交易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则公司将申请于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交易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将尽快实施改革方案,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06年5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和《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相关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就股权分置改革事宜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在相关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表决权,并代表委托之股东,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投票表决权。

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于2006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和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征集投票或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征集投票或网络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通过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流通股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会议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通过如下方式协助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进行沟通:
1.热线电话:(010)63965911
2.传真: (010)63965364
3.电子信箱:nfc@nfc.com.cn
4.公司网站:http://www.nfc.com.cn
5.通过其他方式组织双方沟通。

五、本次会议现场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年5月23日至2006年5月28日期间的工作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00至5:30,本次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戊12号恩菲科技大厦5楼
邮政编码:100038
电话:(010)63965911
传真:(010)63965364
联系人:杜斌
六、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取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起止时间:2006年5月25日、5月26日、5月29日每个交易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深圳市挂牌股票代码/深圳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60758 中色股份 1 流通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程序如下:
(1)买卖方向为买入申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元代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Rows include 中色股份 1 and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色股份流通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申报如下:
(2)如果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不变。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Rows show buy and sell orders for 360758.

5.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方法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

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i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或半日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流通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会议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上午9:00至5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投票注意事项
(1)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三)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报,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也可以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七、董事会投票委托征程序
1.征集对象:2006年5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6年5月23日至2006年5月29日14:00以前。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的方式进行。
4.征集程序和步骤:请详见公司于2006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八、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相关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Includes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附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个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2006年 月 日
注:1、请根据授权委托书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二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06-009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5月22日、23日及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公告如下:
截止日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聊城客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鑫富药业 公告编号:2006-021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5月23日和24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交易特别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5月26日开市时停牌一小时。
二、重要说明
在咨询公司主要股东和公司管理层后,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正常,内外环境均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醒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06-018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6年5月17日发出召开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于2006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共十五人,经传真表决,以十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增加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80%,广东东凌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为增强该项目自身的融资功能,董事会同意将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3亿元,其中本公司增加投资5亿元,广东东凌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投资1.25亿元,增资后,原股东双方持股比例不变。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A股简称:G招行 A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06-021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6-0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6年5月23日在深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提前10天发给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9名,实际到会监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选举史纪良为招商银行监事会主席。
2.鉴于王奇岩监事和张余庆监事担任外部监事任期届满,辞去监事职务,同意史纪良接替王奇岩任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同意邵瑞庆接替张余庆任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
附件:史纪良、邵瑞庆简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6-010号

关于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增持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并获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下称“南钢联合”)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钢联合持有本公司流通股50,640万股,占总股本的57.31%;参考本公司2005年增发A股的申购,持有流通股3,078.43万股,占总股本的3.29%。南钢联合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60.60%,计56,718.43万股。
南钢联合认为,由于市场环境的影响,南钢股份的市值被严重低估,有损全体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和南钢股份良好的二级市场形象。其有责任表达对南钢股份未来发展的信心,并为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打下良好的基础。
为此,南钢联合决定增持南钢股份流通股,本次增持的具体计划为:
收购资金总额:50,000万元;
收购价格:不超过3.80元/股;
拟收购流通股股数:不超过13,000万股;
拟收购比例:不超过南钢股份总股本的13.89%,不超过流通股股份流通股的32.83%;如收购至上限13,000万股,则合计增持69,718.43万股,不超过南钢股份总

股本的74.49%。
收购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买;
收购实施期限:自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之日起的两个月内。
本次增持并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已于2006年5月23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2006]90号《关于同意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增持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的批准。
对于本次增持计划,收购联合承诺如下:
1.在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出售增持的流通股股份。增持完毕后立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对所增持的流通股进行锁定。
2.在增持计划公告后至增持计划结束期间不减持前已持有的流通股股份。
3.增持过程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576 股票简称:ST庆丰 编号:临2006-020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2006年5月22至5月24日,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特别提示和声明如下:
截止日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声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味精 公告编号:2006-008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改进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股票“莲花味精”(证券代码:600186),已于2006年4月24日起开始停牌,停牌原因是公司拟进行股权分置改革。
目前,公司的股改方案在履行相关国资部门审批程序中,公司及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方案的部分内容即将获得有关部门批准。公司将尽快完善股改材料上报交易所,争取早日复牌。
特此公告。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705 股票简称:北亚集团 编号:临2006-015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股票于2006年5月22日、5月23日、5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停板限制,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股票名称:昆明制药 证券代码:600422 编号:临2006-18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披露于2006年4月29日公开披露,经本公司检查后,现将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一、200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2005年度. Rows include 处置投资转让收益, 捐赠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支出, 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补贴收入, 投资收益, 委托投资收益, 所得税影响数, 合计.

二、本公司2005年度报告之“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中的“(二)、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存在虚假记载,正确表述: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华立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以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年6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和管理活动:仪器仪表、电工材料、机电设备及成套装置、家用电器、通信设备(含无绳电话机)、金属材料、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咨询服务、技术培训。
(2)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以勤
注册资本:30,33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年6月6日
主要经营业务和管理活动:实业投资、企业并购、参股及资本运作。
(3)自然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汪力成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最近五年内职业:企业经营管理者
最近五年内职务: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三、本公司2005年度报告之“八、董事会报告”第四项“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中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十一)、11)项为:
8)公司于2006年7月16日召开第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董事会议,(1)公司财务总监陈女士辞职的议案;(2)关于聘任陈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1)、公司于2005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三十次董事会董事会议,全资收购西双版药的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议案。
四、本公司2005年度报告之“十、重要事项”中的“(二)、1.收购资产情况”为:
经公司第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收购西双版药的药业有限责任公司51.1%的股权,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176,7906万元人民币,评估价值为1,384,0326万元人民币,实际购买金额为1,796,611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股权已过户。此次收购公司旨在以药品为品牌,发挥云南独特气候资源优势,西双版药的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国际著名品牌的企业,有一定的发展基础,同时考虑到西双版药的资源区位优势优势的利用及战略布局,投资可以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有良好的战略意义。
更正后的2005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由于在编报工作中疏忽,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阅读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股票代码:600178 编号:临2006-010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
●税前每股派现金红利0.1元;扣税后每股派现金红利0.09元
●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30日
●除息日:2006年5月3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年6月5日
●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截至2006年5月3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1.持有非流通股股份的法人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51-865281172,865281173
联系传真:0451-86505502
联系地址: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1.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30日
2.除息日:2006年5月31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年6月5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2006年5月3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有非流通股股份的法人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51-865281172,865281173
联系传真:0451-86505502
联系地址: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